

第二週 • 綱目

爲着神的滿足和彰顯取用基督作燔祭

讀經：利一 1~17，六 8~13，民二八 2~3，約四 23~24，五 30，六 38，八 29，啓二一 18~21

週 一

壹 那作神食物，完全爲着神滿足的燔祭（利一 1~17，六 8~13），表徵基督是神的喜悅和滿足，祂在地上的生活絕對爲着神（一 3，民二八 2~3，約五 30，六 38，八 29，來十 5~10）：

- 一 基督作爲燔祭，被牽去宰殺—賽五三 7，太二七 31，腓二 8。
- 二 基督作爲燔祭，被宰殺—利一 5 上，路二三 21，徒二 23。
- 三 基督作爲燔祭，被『剝皮』—脫去祂人性美德的外表—利一 6 上，太十一 19，可三 22，約八 48，十 20，太二六 65，二七 28、35，詩二二 18。
- 四 基督作爲燔祭，被切成塊子—利一 6 下，可十五 29~32，路二三 35~39，詩二二 16~17。

週 二

- 五 基督在智慧上的經歷由燔祭牲的頭所表徵—利一 8，路二 40、52，可九 40，太十二 30，二一 23~27，二二 15~22、34~40。
- 六 基督在祂爲神所喜悅上的經歷由燔祭牲的脂油所表徵—利一 8~9，太三 17，十七 5，賽四二 1，太十二 18，約六 38，八 29，七 16~18。
- 七 基督在祂內裏的各部分（心腸）上的經歷由燔祭牲的內臟所表徵—利一 9，路二 49，約二 17，太二六 39，賽五三 12，四二 4，可二 8。

- 八 基督在祂行事爲人上的經歷由燔祭牲的腿所表徵—利一 9，路二四 19，約八 46，十 30，八 29，十六 32，路二三 46，約十四 30 下。
- 九 基督在蒙聖靈保守免於玷污上的經歷，由洗燔祭牲的腿和內臟所表徵—利一 9、13 上，路四 1，來七 26。

週 三

貳 我們越享受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就越看見我們是有罪的；然後，我們就比已往更深的以祂作我們的贖罪祭（利六 25），這使我們更多的享受祂作燔祭（十六 3、5）。

三 藉着按手在作我們燔祭的基督身上，我們就與祂聯結，祂與我們就成爲一 — 一 4：

- 一 在這樣的聯結，這樣的聯合裏，我們一切的軟弱、缺陷和過失，都由祂擔負，祂一切的美德都成爲我們的一林後五 21，加二 20。
- 二 藉着這樣的聯結，基督與我們成爲一並活在我們裏面，在我們裏面重複祂在地上所過的生活，就是燔祭的生活—一六 17。

肆 我們需要天天取用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（利一 2~4，六 12~13，民二八 3~4，參提後二 6），使我們可以在基督作燔祭的經歷上經歷祂，並不是在外面模倣祂，乃是在日常生活中活祂—林後五 14~15，腓一 19~21，徒二七 22~25，二八 3~9，林前一 9：

- 一 我們需要在基督被牽去宰殺的事上經歷祂—腓三 10，加六 17，林前十一 1，徒二一 30~36。

第二週 • 綱目

- 二 我們需要在基督被宰殺的事上經歷祂—林後四 7~13、16~18。

週 四

- 三 我們需要在基督被剝皮的事上經歷祂—徒二四 5~6，林後六 8，十二 15~18，太五 11。
- 四 我們需要在基督被切成塊子的事上經歷祂—林前四 12~13。
- 五 我們需要在基督的智慧上經歷祂— 一 24、30，二 7，西一 28，代下一 10。
- 六 我們需要在基督為神所喜悅上經歷祂—利一 16 下，詩二十 3，林後五 9，帖前二 4~8，加一 10，羅十四 17~18。
- 七 我們需要在基督內裏的各部分（心腸）上經歷祂—腓二 5，林前二 16 下，羅八 6，腓一 8，林後十一 10，林前十六 24。
- 八 我們需要在基督的行事為人上經歷祂—太十一 29，弗四 20，林前十一 1，彼前二 21，羅八 4。
- 九 我們需要在基督蒙聖靈保守免於玷污的事上經歷祂—林前六 11，多三 5，約七 38~39，參但一 8。
- 伍 我們越取用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祂優美的外在彰顯就越歸給我們，使祂得着顯大（利七 8，詩九十 17，出二八 2，腓一 20），我們也越享受基督作遮蓋、保護並保守我們的覆罩能力（四 13，林後十二 9）。

週 五

- 陸 我們需要以基督作燔祭敬拜父，使神得滿足—利一 3、9 下，民二八 2~3，約四 23~24：

- 一 神要我們以基督作祭物的實際來敬拜祂；祭物乃是為討神喜悅並使祂快樂—23~24 節，參來十 5~10。
- 二 神餓了，祂需要食物；祭物乃是神的食物—民二八 2~3：
 - 1 祭物主要的目的之一是作神的食物。
 - 2 燔祭乃是神的食物，使神可以享受並得着滿足；只有神可喫這祭—利一 9 下。
- 三 燔祭是為着神的滿足，成就祂的願望—民二八 2：
 - 1 燔祭乃指基督是絕對為着神的滿足—約六 38。
 - 2 正確的敬拜是以基督為燔祭而滿足神—彼前二 5，約四 34，五 30，八 29。
 - 3 『燔祭』這辭原文是指上升之物；這個上升是指基督—利一 3、10、14：
 - a 惟一能從地上升到神那裏的，乃是基督所過的生活，因為祂是惟一絕對為着神而活的人—約六 38。
 - b 基督作燔祭，乃是過一種完全且絕對為着神並滿足神的生活—八 29：
 - (一) 藉着按手在作我們燔祭的基督身上，我們就與祂聯結—利一 4，林前六 17。
 - (二) 當基督活在我們裏面，就在我們裏面重複祂在地上所過的生活，就是燔祭的生活—加二 20。
 - 4 『怡爽香氣』原文意，安息或滿足的香味，亦即一種使神滿足的香味—利一 9：
 - a 怡爽的香氣，就是一種帶來滿足、平安與安息的香氣；這樣一種怡爽的香氣對神乃是享受。
 - b 當我們以基督作燔祭的實際敬拜父，一種使神悅納的香氣就上升到神那裏，使祂滿足—約四 23~24。
 - c 神既得着滿足，就將祂甜美的悅納賜給我們；這就是燔祭的意義。

第二週 • 綱目

週 六

柴 我們正在被消滅成灰，好成為新耶路撒冷，作神的彰顯—利一 16，六 10~11，詩二十 3，林前三 12 上，啓三 12，二一 2、10~11、18~21：

- 一 燔祭指明我們有心在今世絕對為神而活—羅十二 1~2。
- 二 灰表徵基督被消滅到無有一可九 12，賽五三 3：
 - 1 主的願望是要所有在基督裏的信徒，都被消滅成灰。
 - 2 我們既與被消滅成灰的基督是一，我們也被消滅成灰，就是被消滅成為無有，成為零—林前一 28，林後十二 11。
 - 3 我們越與基督在祂的死裏聯合，我們就越認識自己已經成了一堆灰。
 - 4 當我們成了灰，我們就不再是天然的人，而是被釘死、了結、焚燒的人—加二 20 上。
- 三 灰乃是神悅納燔祭的標記—詩二十 3：
 - 1 神悅納燔祭，使其成為灰。
 - 2 神悅納燔祭，意思也是祂悅納這供物如同脂油；對祂來說，脂油乃是甜美、可喜悅的。
- 四 把灰倒在祭壇的東面，就是日出的方向，含示復活—利一 16，約十一 25，腓三 10~11，林後一 9：
 - 1 就着基督作燔祭而言，灰不是結束，乃是開始—可九 31。
 - 2 灰的意思是基督已經被治死，但東面表徵復活。
 - 3 我們在基督裏越被消滅成灰，就越被擺在東邊，而有把握太陽會升起，我們要經歷復活的日出一腓三 10~11。
- 五 這些灰至終要成為新耶路撒冷—啓三 12，二一 2、10：
 - 1 基督的死把我們帶到盡頭，把我們消滅成灰。

第二週 • 綱目

- 2 基督的死帶進復活，而在復活裏，這些灰要成為寶貴的材料，為着神的建造—林前三 9 下、12 上。
 - 3 我們被消滅成灰，就把我們帶進三一神的變化裏—羅十二 1~2，林後三 18。
 - 4 建造新耶路撒冷的寶貴材料來自灰的變化—啓二一 18~21。
- 六 我們作燔祭的結果，將完成神的經綸—提前一 4，弗三 9，一 10。

晨興餽養

- 利一 5~6 他要在耶和華面前宰公牛；亞倫子孫作祭司的，要奉上血，把血灑在會幕門口、壇的四邊。那人要剝去燔祭牲的皮，把燔祭牲切成塊子。
- 賽五三 7 ……祂像羊羔被牽去宰殺，又像羊在剪毛的人面前無聲，祂也是這樣不開口。

基督經歷了許多事，纔成為獻給神的燔祭。……以賽亞五十三章七節豫言基督要（像羊羔）被牽去宰殺。……我們在馬太二十七章三十一節，看見這豫言的應驗，那裏告訴我們，兵丁『把祂帶去釘十字架』。……新約另有一處經節指基督被牽去宰殺，就是腓立比二章八節，這節告訴我們基督『順從至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』。基督是順從的，被人帶到城外宰殺之地一各各他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七二頁）。

信息選讀

彼拉多審問過主耶穌，發現祂是無辜的以後，就想要釋放祂。……（但）彼拉多懼怕羣眾，又想討好他們，就把主耶穌判了死刑。然後主就被帶到宰殺之地，在十字架上被殺了。彼得在行傳二章二十三節說到這事。……他們把主耶穌殺了，就是說他們把祂宰殺了。

基督也被剝皮，祂人性美德的外在表顯被剝奪。這剝皮的一個例子見於馬太十一章十九節：『人子來了，也喫也喝，人又說，看哪，一個貪食好酒的人。』這樣一句論到主耶穌的話，將祂美德的表顯剝奪了。祂不是一個貪食好酒的人，反之，祂是正當的人，有正當的行為。

剝皮（剝奪）的其他例子，見於馬可三章二十二節和約翰八章四十八節。在馬可三章二十二節，經學家論到主耶穌說，『祂有別

西卜附着；又說，祂是靠着鬼王趕鬼。』……經學家說主耶穌是不潔的，又說祂是靠着蒼蠅之主，蒼蠅之王趕鬼。這是何等的毀謗！在約翰八章四十八節，猶太人對祂說，『我們說你是撒瑪利亞人，又有鬼附着，豈不正對麼？』撒瑪利亞人是血統攙雜的人。因此，主耶穌被指控為攙雜的人，又有鬼附着。這也是一種剝奪。

最後，當主耶穌快要被殺時，祂的衣服被剝走了（太二七 28）。這是何等的恥辱！

主耶穌在何時，在何處被切塊？我相信這是發生在祂掛在十字架上，人對祂說殘忍的話時。請想想馬可十五章二十九至三十二節：『經過的人褻瀆祂，搖着頭說，咳！你這拆毀聖殿，三日內建造起來的，救你自己罷！從十字架上下來罷！祭司長和經學家也是這樣戲弄祂，彼此說，祂救了別人，不能救自己。以色列的王基督，現在可以從十字架上下來，叫我們看見就信。那和祂同釘的人也是辱罵祂。』那些經過的人歪曲了主論到聖殿的話，叫祂去救自己。這不就是切塊麼？這的確是。當大祭司和經學家戲弄主耶穌，叫祂從十字架上下來，使他們看見就信，這時主耶穌也經歷到切塊。

詩篇二十二篇十六至十七節豫言這切塊。『犬類圍着我；惡黨環繞我；……他們瞪着眼看我。』主耶穌在十字架上六個小時，頭三個小時應驗了這豫言。……在頭三個小時就被人切塊了。所以，基督被宰殺、剝皮並切塊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七三至七五頁）。

參讀：基督是實際，第三篇。

亮光與靈感： _____

晨興餽養

路二 52 耶穌在智慧和身量，並在神與人面前所顯明的恩典上，都不斷增長。

太三 17 看哪，又有聲音從諸天之上出來，說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

四 1 隨後，耶穌被那靈引到曠野，受魔鬼的試誘。

基督在智慧上的經歷由燔祭牲的頭所表徵。主耶穌作孩童時漸漸長大，充滿智慧（路二 40），祂在智慧上不斷增長（52）。

在祂盡職的過程中，主耶穌說了許多格言和智慧的話。例如，祂在馬可九章四十節說，『不抵擋我們的，就是幫助我們的；』在馬太十二章三十節又說，『不與我相合的，就是敵我的；不同我收聚的，就是分散的。』這些話並不矛盾。馬可九章四十節說到在實行上外面的一致，關係到不抵擋祂的人；馬太十二章三十節說到目標上裏面的合一，關係到抵擋祂的人。我們要維持裏面的合一，就需要實行馬太福音裏的話；對於外面的一致，我們就該實行馬可福音裏的話，容忍與我們相異的信徒。……主的話很簡單，但祂的思想卻很奇妙。只有祂有智慧說這樣的話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七六至七七頁）。

信息選讀

主耶穌在神的喜悅（由脂油所表徵）上也有很多經歷。……當主耶穌從受浸的水上來時，有聲音從諸天之上出來，說，『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』（太三 17）當祂與三個門徒同在一座高山上，也有同樣的話出來（十七 5）。……主耶穌在約翰六章三十八節說，『我從天上降下來，不是要行我自己的意思，乃是要行那差我來者的意思。』這樣的一位，就是這位不行自己的意思，乃行那差祂來者之意思的，是何等討那差遣者（父）的喜歡！

基督在祂心腸裏的經歷，就是祂在祂心思、情感、意志、魂、心、和靈裏的經歷，包括祂的愛好、願望、感覺、思想、定意、存心和打算。……當主耶穌十二歲時，祂說，『豈不知我必須以我父的事爲念麼？』（路二 49）……主是以父的事務爲念。祂的心思被父的事務所佔有。這裏我們看見主心思的功用，祂的心腸是多麼的爲着父。……約翰二章十七節說到主的焦急：『我爲你的家，心裏焦急，如同火燒。』焦急是情感的事。主耶穌裏面爲着神的殿，焦急如同火燒。在此我們看見主運用了祂的情感。……在馬太二十六章三十九節，主耶穌禱告說，『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』這是祂在客西馬尼，快要被捉去受死時的禱告。祂接受父的旨意，把自己的意志降服於父的旨意。這是主意志的功用。

新約也說到主的行動，就是由燔祭牲的腿所表徵的。路加二十四章十九節說『耶穌……在神和眾百姓面前，行事說話都有大能。』這就是說，祂在行動和說話上，在神和眾百姓面前，都是完全的。

在約翰八章四十六節，主耶穌問說，『你們中間誰能指證我有罪？』當祂站在反對者面前時，祂是完全的。在祂身上沒有過失。

在利未記一章，燔祭牲的腿和內臟要清洗。這洗滌表徵基督蒙聖靈保守，不受玷污的經歷。比方說，當祂受魔鬼試誘時，聖靈保守祂不受玷污（路四 1）。

基督……從被牽去宰殺到被清洗的一切經歷，……（給我們）看見祂是完美、完整的燔祭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七九至八二頁）。

參讀：利未記生命讀經，第七篇。

亮光與靈感： _____

晨興餽養

利一 4 他要按手在燔祭牲的頭上，燔祭牲便蒙悅納，
為他遮罪。

林後四 11 因為我們這活着的人，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，
使耶穌的生命，也在我們這必死的肉身上顯明
出來。

即使我們沒有作錯或犯罪，而且完全並完整，我們仍然不是徹底、至極、完全、整個的絕對為着神。我們若不是完全為着神，我們就虧缺了神的榮耀（羅三 23）。這就是說，我們是有罪的；我們有罪是在於沒有絕對為着神。

神是我們的源頭。我們為神所造，目的是要彰顯並代表祂。要彰顯並代表神，需要我們絕對。然而，在墮落的人類中間，沒有人是絕對為着神的。也許我們有些人能絕對為着神到相當程度，但仍舊不是完全、全然的絕對為着神。我們不是絕對為着神，像那人耶穌在地上的時候那樣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一二二至一二三頁）。

信息選讀

〔在利未記一章四節〕獻祭的人不僅要帶來供物，也要按手在供物身上。……在聖經裏，按手總是表徵聯合，聯結，不是表徵代替。按手在供物身上，就是說我們與供物是一，並把供物當作與我們是一來接受。因此，按手使兩方成為一。……藉着按手在作我們燔祭的基督身上，我們就與祂聯結。我們與祂，祂與我們就成為一。這樣的聯結，這樣的聯合，指明我們一切的軟弱、缺陷、缺失和過失，都由祂擔負，而祂一切的美德都成為我們的；這不是交換，這是聯結。

我們可能領悟自己完全不穀資格，完全無望。這是我們實在的光景。但當我們按手在基督身上時，我們的弱點由祂擔負，而祂的剛強之處，祂的美德，成了我們的。不僅如此，就屬靈一面說，藉着這樣的聯結，祂與我們成爲一並活在我們裏面。祂活在我們裏面時，就在我們裏面重複祂在地上所過的生活，就是燔祭的生活。我們憑自己無法過這種生活，但祂能在我們裏面活出這種生活。我們藉着按手在祂身上，就使祂與我們是一，也使我們與祂是一。這樣祂就在我們裏面重複祂的生活。這就是獻上燔祭。

接受基督作我們的贖罪祭和贖愆祭，不需要我們經歷基督所經歷的。然而，要接受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就需要經歷基督所經歷的。……我們若在基督作燔祭獻給神的經歷中經歷了基督，就會領悟我們該像基督那樣，被牽去宰殺。我們可以將這應用在婚姻生活的事上。在丈夫與妻子之間的爭吵中，倘若雙方，甚至其中的一方，在基督被牽去宰殺的經歷中經歷祂，這爭吵就要被吞沒。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若在基督被牽去宰殺的經歷中經歷祂，召會中的難處也同樣會被吞沒。……我們若是不抗拒，只讓別人把我們牽去宰殺，就要在基督的死裏經歷祂。保羅在腓立比三章十節說，『使我認識基督、並祂復活的大能、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通，模成祂的死。』

至終，基督被宰殺了；祂被治死。今天我們可以在基督被宰殺的經歷中經歷祂。保羅在林後四章十一節說到這經歷，說，『我們……是常爲耶穌被交於死。』被交於死就是被宰殺。我們若在基督被宰殺的事上經歷祂，就會有出於基督的東西當作燔祭獻給神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三四至三五、八四、八七至八八、九〇頁）。

參讀：利未記生命讀經，第三、八篇。

亮光與靈感： _____

晨興餽養

林前四 12~13 並且勞苦，親手作工；被人咒罵，我們就祝福；被人逼迫，我們就忍受；被人毀謗，我們就善勸；我們成了世界上的污穢，萬物中的渣滓，直到如今。

腓二 5 你們裏面要思念基督耶穌裏面所思念的。
一 8 神可爲我作見證，我在基督耶穌的心腸裏，怎樣切切的想念你們眾人。

我們……可以在基督被剝皮的事上，就是在祂人性美德的外在表顯被剝奪的事上經歷祂。把祭牲剝皮就是除去牠的遮蓋。在對豫表的屬靈解釋上，剝皮等於被毀謗。

保羅在哥林多後書指明，有人傳播他的惡名。惡名就是毀謗，剝奪了他美德的外在彰顯。

今天我們甚至可以在基督被切成塊的事上經歷祂。林前四章十三節啓示保羅經歷了這事。……『污穢』和『渣滓』是同義辭。污穢是指清掃時所丟棄的，因此是廢物、污物。渣滓是指被擦掉的，因此是垃圾、廢物。成了世界上的污穢和渣滓，就是被切成塊子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九一至九三頁）。

信息選讀

林前一章三十節告訴我們，基督成了從神給我們的智慧。在利未記一章，基督的智慧是由燔祭牲的頭所豫表。……我們若要接受基督作我們的智慧，就必須活基督。正確的基督徒生活，一種住在主裏面，使我們享受祂生命的生活，乃是不憑自己，只憑基督來作事的生活。

我們也可以在基督是神的喜悅上經歷祂。主耶穌總是神的喜悅（太三 17，十七 5）。……我們今天若過一種以基督作我們燔祭的生活，我們也會成爲神的喜悅。……保羅就是這樣經歷了基督。他在加拉太一章十節說，『我現在是要得人的心，

還是要得神的心？或者我是要討人的喜悅麼？若我仍討人的喜悅，我就不是基督的奴僕了。』保羅所過的生活，乃是基督之生活的重複，常常討神的喜悅。所以，他的生活是神所喜悅的。

基督的心腸指祂所是內裏的各部分，包括祂的心思、情感、意志和心，連同這些部分一切的功用。

我們心腸（我們內裏所是）的首要部分乃是心思。……基督裏面所思念的，今天該是我們所思念的（腓二 5）。這就是說，我們該以祂的心思為我們的心思。我們應該是一班沒有自己天然心思，卻有基督心思的人。

（腓一比一章八節的）心腸表徵裏面的情感，指柔細的憐憫和同情。保羅甚至在基督的心腸，基督裏面柔細的各部分裏，與基督是一，切切的想念聖徒。這指明保羅沒有持守自己的心腸，而是以基督的心腸為他的心腸。他不僅接受了基督的心思，更接受祂整個內裏的所是。所以，保羅內在的所是改變了，重組了，重新塑造了，重新構成了。

在利未記一章，燔祭牲的腿表徵基督的行動，正如頭表徵祂的智慧。我們也需要在基督的行動上經歷祂。……在馬太十一章二十九節，主耶穌說，『你們要負我的軛，且要跟我學。』這就是接受主的腿，主的行動，在祂的行動上經歷祂。……『你們……這樣學了基督。』（弗四 20）學了基督，就是有祂的腿和腳，好在生活、行動上完全像祂。

最後，我們可以在基督作燔祭，在祂蒙聖靈保守，不受玷污的經歷上經歷祂。這由利未記中，燔祭牲的腿和內臟的清洗所指明。……保羅在林前六章十一節和提多書三章五節，說到我們對這洗滌的經歷。……我們若每天都經歷這樣的洗滌，然後來獻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就能按照我們的經歷將祂獻上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九四至九五、九七至一〇一頁）。

參讀：利未記生命讀經，第九篇。

晨興餽養

彼前二 5 〔你們〕也就像活石，被建造成爲屬靈的殿，
成爲聖別的祭司體系，藉着耶穌基督獻上神所
悅納的屬靈祭物。

來十三 15 所以我們應當藉着耶穌，常常向神獻上讚美的
祭，這就是承認主名之嘴唇的果子。

我們需要按照我們對基督的經歷，將祂當作我們的燔祭獻給神。彼前二章五節和希伯來十三章十五節的這兩處經節指明了這事。彼前二章五節（的）……屬靈祭物乃是基督在祂豐富的各種不同方面，作舊約豫表中一切祭物的實際；特別是包括基督作燔祭的實際。……這兩處經節都指明，我們能向神獻上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乃在於我們在基督的經歷中對祂的經歷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一〇三頁）。

信息選讀

供物乃是神的食物（利三 11、16，二一 6、8，民二八 2）。你曉得神餓了，祂需要食物，需要喫麼？說神餓了並需要食物，這不是按照我們天然人的觀念。我們說到供物作祭物時，只會想到我們與神之間有難處，需要供物來遮罪，使我們與神之間的光景可以得着平息。我們可能從來沒有領悟，實際上供物主要的目的之一，是作神的食物，也作事奉神者的食物。

燔祭是爲着神的滿足，成就祂的願望。燔祭是神的食物，只有神可喫這祭。整個供物要放在祭壇上焚燒，這事實指明這祭是神所接受的。可以說，燒盡燔祭的火乃是神的『口』。

正確的敬拜包括燔祭和素祭。獻燔祭是爲着神的滿足，獻素祭是爲着我們的滿足，以及與神同享我們的滿足——這纔是真正的敬拜。正確的敬拜是以基督爲燔祭而滿足神，並以基督爲素祭而得着

滿足，也與神分享這滿足。在真正的敬拜裏，作燔祭的基督升到神那裏，作素祭的基督進到我們裏面。在這樣的敬拜裏，我們以基督滿足神，且與神同享我們對基督的享受。

燔祭牲經過宰殺、剝皮、切塊並洗淨以後，就放在祭壇上焚燒。……（利未記一章九節的）『怡爽香氣』，原文意，安息或滿足的香味；亦即一種獻給神，使神怡爽的香味，藉此蒙神喜悅。這辭是專門術語，用以指燒祭牲時上升的馨香之氣（S. R. Driver，寶威爾）。這節裏的『燒』字，原文意，『使……在煙中上升，』指明燔祭牲不是很快的燒，乃是慢慢的燒。這樣慢慢的燒，結果就有怡爽的香氣，就是一種帶來滿足、平安與安息的香氣。這樣一種怡爽的香氣對神乃是享受。

當我們將燔祭牲焚燒而獻上給神時，一種使神悅納的香氣就上升到神那裏，使祂滿足、安息。神既得着滿足，就將祂甜美的悅納賜給我們，這就是燔祭的意義。

燔祭乃指基督是絕對爲着神的滿足。要以甜美、平安、與安息滿足神的路，就是過一種絕對爲着神的生活。我們既無法過這樣的生活，就必須接受基督作我們的燔祭。我們需要按手在祂身上，指明我們渴望與祂聯合，與祂是一，過祂在地上所過的生活。這樣的生活包括被宰殺、被剝皮、被切割和洗滌。藉着經過這一切過程，我們就會有一些東西獻給神作燔祭，那就是我們所經歷的這位基督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一四五、一二〇至一二一、四八至四九頁）。

參讀：利未記生命讀經，第四至五篇。

亮光與靈感： _____

晨興餽養

利六 10~11 祭司要穿上細麻布衣服，又要把細麻布褲子穿在身上，把壇上燔祭所燒成的灰收起來，放在壇的旁邊；隨後要脫去這衣服，穿上別的衣服，把灰拿到營外潔淨之處。

因着主的憐憫和恩典，我們的心和不信者的心不同。我們知道，燔祭指明我們有心在今世絕對爲神而活。我們不爲其他的事，也沒有其他的興趣。即使我們鼓勵年輕人接受最好的教育，教育卻不是我們所愛的。年輕人可以受最高的教育，但他們要曉得在這地上，我們基督徒至終不過是灰而已。這是我們將自己獻給神作燔祭，並被焚燒的結果。

你們可能覺得自己對神很有用，但至終你們會成爲灰。人人都想作大人物，但你若要全時間服事主耶穌，就必須豫備好作小人物，甚至成爲灰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二四六至二四七頁）。

信息選讀

灰表徵基督被滅爲無有（可九 12）（聖經恢復本，民十九 9 註 1）。

灰乃是神悅納燔祭的標記。神悅納燔祭，就將牠燒成灰。詩篇二十篇三節論到這事說『願祂記念你的一切素祭，悅納你的燔祭。』這裏『悅納』一辭，原文實意爲『轉成灰』。

一般人不以灰爲令人喜悅之物。然而，對我們獻燔祭的人，灰的確是令人喜悅，甚至是寶貴的，因爲這是一個記號，使我們有把握，我們的燔祭已經蒙神悅納了。

『悅納』一辭，原文不只可繙作『轉成灰』，也可繙作『悅納如同脂油』，『使之成爲脂油』，以及『成爲脂油』。神悅納我們的燔祭，不僅是將供物轉成灰，也是悅納這供物如同脂油；對祂來

說，脂油乃是甜美、可喜悅的。在我們眼中，供物已經燒成灰；但在神眼中，卻是如同脂油那樣討祂喜悅，叫祂滿足。

灰不是要丟掉的，乃要倒在壇的東面（利一 16，六 10），這是放灰的地方。東面是日出之處。將灰倒在壇的東面，實際上含示復活。……〔利未記六章十一節描述〕處理燔祭的灰（結果）時，是莊嚴的。在神眼中，我們燔祭的結果是受重視的，乃是細緻、純潔、潔淨的。因此，祭司把灰拿到營外時，要穿上莊重的衣服，莊嚴的把灰拿走。這教導我們要看重燔祭的結果。

我們作燔祭的結果，將完成神新約的經綸。我們這些全時間的人所作的，不僅是傳福音拯救罪人、建立地方召會、教導聖經，或幫助人在生命和真理上長進。我們所作的必須終結於基督身體的建造，這身體乃是要來之新耶路撒冷的小影。

我們所作的實際上並不尋常，但對世人來說算不得甚麼。在他們看來，我們所作的不過是灰。然而，神重視這些灰，因為這些灰至終要成為新耶路撒冷。

灰指明基督之死的結果，是把我們帶到盡頭，就是使我們成為灰燼。但基督的死帶進復活。在復活裏，灰成為建造新耶路撒冷的寶貴材料一金、珍珠和寶石。這三種寶貴的材料都是來自灰的變化。我們被消滅成灰，就把我們帶進三一神的變化裏（利未記生命讀經，六八至六九、二五〇至二五一頁）。

參讀：利未記生命讀經，第六、二十三篇。

亮光與靈感： _____

624

聚會—展覽基督

8 8 8 6 副 (英 864)

E 大調

6/8

1 | 3 3 3 4 | 3 2 1 3 | 5 5 5 6 | 5 2 3
 一 每 逢 聚 集 帶 來 基 督, 將 祂 所 賜 有 餘 豐 富,
 5 | 6 6 6 7 1̣ | 5 5 3 1 | 3 4 3 2 | 1 . 1
 同 來 獻 上 作 神 食 物, 如 此 展 覽 基 督。
 1 | 3 3 3 2 | 1 . 1 3 | 5 5 5 4 | 3 . 3
 (副) 前 來 展 覽 基 督, 前 來 展 覽 基 督;
 5 | 6 6 6 7 1̣ | 5 5 3 1 | 3 4 3 2 | 1 . 1 ||
 共 同 帶 來 祂 的 豐 富, 前 來 展 覽 基 督。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二 憑祂生活, 靠祂爭戰, | 在祂身上經營無間; |
| 藉祂豐富彼此結聯, | 爲要展覽基督。 |
| 三 凡我所是、所行、所歷, | 都是基督作我實際, |
| 好使我們每逢聚集, | 都能展覽基督。 |
| 四 聚會爲神帶來基督, | 彼此享受祂的豐富, |
| 且得與神同享基督, | 如此展覽基督。 |
| 五 復活基督作神馨香, | 升天基督向神舉上, |
| 使神滿足供神欣賞, | 如此展覽基督。 |
| 六 聚會中心、聚會實際、 | 所有服事、所有空氣, |
| 除此之外別無目的, | 全爲展覽基督。 |
| 七 所有見證、所有禱告、 | 所有靈中彼此相交、 |
| 恩賜運用、一切教導, | 都爲展覽基督。 |
| 八 爲使父神得榮稱許, | 爲使基督得到高舉, |
| 並使聚會應付所需, | 必須展覽基督。 |

申言稿: _____
